

证券代码：300523

证券简称：辰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5

##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的有关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181.93 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41,497.4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318,154.56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12,874.08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2,420,827.92
存货跌价准备	2,111,509.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538,188.81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	259,248.16
合计	21,819,305.27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

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三、本次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21年前三季度确认信用减值损失1,648.95万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532.98万元，导致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减少2,181.93万元。本次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 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1年9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1年1-9月份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